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
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关于印发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

【发布时间：2014年11月05日】 【来源：节能与综合利用司】 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

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

关于印发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

发改环资[2014]242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，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落实国务院印发的《“十二五”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》（国发[2012]28号）、《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》（国发[2013]30号），加快提升我国节能技术装备水平，培育节能产业，为提高全社会能源利用效率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，特制定了《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》。现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实施。

附件：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

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

2014年10月27日

【打印】 【关闭】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：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：100804

工业和信息化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 04000001号

（浏览本网主页，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*768）